

证券代码：002766

证券简称：索菱股份

公告编号：2025-063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索菱股份	股票代码	00276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蔡新辉	徐海霞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海德一道 88 号中洲控股金融中心 B 栋 3507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海德一道 88 号中洲控股金融中心 B 栋 3507	
电话	0755-28022655	0755-28022655	
电子信箱	dm88@szsoling.com	dm88@szsoling.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43,933,288.46	645,402,758.85	-31.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784,108.96	22,306,855.73	-74.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35,007.35	20,384,694.11	-92.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5,139,549.78	86,705,936.26	-163.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68	0.0263	-74.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68	0.0263	-74.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7%	3.11%	-2.4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27,181,267.77	1,158,406,237.66	23.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37,153,039.18	810,989,854.38	40.2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6,19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汤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8%	130,000,000	0	不适用	0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88%	76,566,957	0	不适用	0
肖行亦	境内自然人	7.30%	62,922,040	6,040	质押 冻结	62,500,000 62,922,040
中山乐兴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29%	62,834,096	0	不适用	0
霍尔果斯摩山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4%	43,433,428	0	质押	43,433,428
上海摩山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8%	22,216,241	0	质押	22,216,241
建华建材（中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0%	19,857,501	0	不适用	0
深圳市高新投保证担保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9%	17,130,000	0	不适用	0
方蕾	境内自然人	1.74%	15,000,000	0	不适用	0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6%	10,874,858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2021 年 12 月 23 日，中山乐兴与汤和控股签署《表决权委托与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在重整投资所涉股份登记至汤和控股证券账户之日起，汤和控股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地将全部持有公司股票的表决权等相关权利委托中山乐兴行使，同时与中山乐兴保持一致行动；建华建材是许景新、许培锋共同控制的企业，许景新是许培锋之父，同时，建华建材和中山乐兴已出具文件确认建华建材与中山乐兴成立一致行动关系，建华建材将确保在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期间行使股东权利时，与中山乐兴始终保持一致的意思表示，采取一致行动；综上中山乐兴、汤和控股与建华建材属于一致行动人；</p> <p>2、深圳市高新投保证担保有限公司为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二者为一致行动人；</p> <p>3、霍尔果斯摩山为上海摩山全资子公司，霍尔果斯摩山与上海摩山为一致行动人；</p> <p>4、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报告期内，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5〕23号）、《关于对盛家方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5〕24号），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人收到深圳证监局警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2、为满足业务拓展和战略发展的需要，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无锡索菱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索菱”）在成都市设立全资子公司成都索菱车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索菱”），注册资本为2,000万元人民币，由无锡索菱自有资金出资，无锡索菱持有其100%股权。截止目前，成都索菱已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孙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

3、2025年3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2025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5亿元（含已有贷款、尚未收回的保函等）的综合授信额度（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以合作银行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的为准）。授信额度有效期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作出决议之日止，额度在有效期内可以循环使用。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该事项已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目前：（1）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了《最高额融资合同》，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人民币5,000万元的最高融资额度，期限1年。同时，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索菱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和上海三旗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向其申请的合计不超过5,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最高担保金额为5,000万元。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申请授信并由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2）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上步支行签署了《总授信融资合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上步支行向公司提供人民币12,000万元的最高融资额度（其中非专项授信额度

5,000 万元），有效期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同时，建华控股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上步支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该银行向公司提供的 5,000 万元非专项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 7,500 万元。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5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申请授信进展暨接受关联方无偿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3）公司与深圳市高新投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投小额贷”）签署了《授信额度合同》，公司向高新投小额贷申请人民币 1,000 万元的最高融资额度，年利率 3.9%，期限 1 年。同时，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三旗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与高新投小额贷签署了《最高额质押合同》，为公司向其申请的合计不超过 1,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质押担保。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上述申请授信事项提供保证担保，年担保费率 1%，即担保费用 10 万元。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5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向关联方申请授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4、根据公司《重整计划》约定，汤和控股承诺，在汤和控股作为重整后索菱股份主要股东以及索菱股份所在行业相关法律法规、政策、经济环境均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前提下，通过包括但不限于改善生产经营、注入其他经营资产等各类方式，保证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索菱股份实现的年平均净利润不低于 1.4 亿元。若因汤和控股原因导致上述承诺未实现的，应当在索菱股份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三个月内以现金方式补足。索菱股份 2022-2024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累计 101,463,082.78 元，低于年平均净利润 1.4 亿元（即三年累计净利润 4.2 亿元），根据《重整计划》中业绩承诺补偿的相关约定，索菱股份本次业绩补偿金额为 318,536,917.22 元。2025 年 6 月 10 日，公司收到业绩承诺方汤和控股支付的业绩承诺补偿款合计 318,536,917.22 元，汤和控股已按照约定履行完毕本次业绩承诺补偿义务。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索菱股份 2022-2024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说明》（公告编号：2025-031）。

5、受诉讼事项影响，公司持有的子公司股权被轮候冻结及广东索菱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不动产抵押查封，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11 月 14 日、2020 年 6 月 13 日、2019 年 4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持有的部分子公司股权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0）、《关于新增公司持有的子公司股权被冻结及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3）、《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20】第 126 号）的回复》（公告编号：2020-067）、《关于重大诉讼进展及新增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7）。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截止目前，公司持有的子公司股权已全部处于冻结失效状态。另外根据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自然资源综合事务中心出具的《不动产登记结果》，目前广东索菱不动产（厂房、土地）无抵押、无查封。上述子公司股权冻结失效及房产解除查封，恢复正常使用，对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将产生积极影响。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股权解除冻结及广东索菱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不动产解除查封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6、关于投资者诉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一案诉讼及进展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投资者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7、2023 年 3 月 27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三旗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三旗通信科技（香港）有限公司（统称为“三旗通信”或“卖方”）与三菱重工机械系统株式会社（以下简称“三菱重工”、“MHIMS”或“买方”）正式签订《最终协议》。根据《最终协议》，三旗通信应促使索菱股份在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批准后，执行母公司担保。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意向书进展暨签订最终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为履行《最终协议》中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拟与三菱重工签订担保合同，担保人应对卖方对买方的义务承

担连带责任。该对外担保事项已经 2023 年 8 月 29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特别决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最终协议进展暨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该担保事项涉及到内保外贷，按照国家规定应到所在地外汇局办理内保外贷签约登记手续。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国家外汇管理局深圳市分局出具的《内保外贷登记表》，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项目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191,894.21 万元。

8、报告期内，公司发布公告《关于全资孙公司之下属子公司完成注销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公司全资孙公司索菱智行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海南索菱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工商注销登记手续办理完毕。

9、报告期内，公司发布公告《关于总裁变更及聘任副总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因公司工作调整，白新平先生申请辞去公司总裁职务。为保证公司正常运作，经公司 2025 年 6 月 17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盛家方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总裁），聘任白新平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从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10、2024 年 7 月 26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及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7 日发布公告《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采取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司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的激励对象共计 78 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为 274.35 万份，实际可行权期限为 2024 年 8 月 9 日至 2025 年 6 月 6 日。报告期内，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行权的股数为 59,423 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增至 861,799,824 股。

11、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7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及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认为《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行权条件已满足，同意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14 名激励对象办理手续，可解除限售数量为 320.00 万股；同意为符合行权条件的 4 名激励对象办理行权手续，可行权数量为 45 万份，行权价格为 5.19 元/份。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2 日发布公告《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公告》，公司已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14 名激励对象办理了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手续，前述激励对象共可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 320 万股，上市流通日为 2025 年 7 月 16 日；2025 年 7 月 18 日公司发布公告《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采取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司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激励对象共计 4 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为 45 万份，实际可行权期限为 2025 年 7 月 21 日至 2026 年 3 月 20 日。

12、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7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及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认为《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满足，同意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2 名激励对象办理手续，可解除限售数量为 18.00 万股；同意为符合行权条件的 1 名激励对象办理行权手续，可行权数量为 7.5 万份，行权价格为 4.25 元/份。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8 日发

布公告《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公告》，公司已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2 名激励对象办理了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手续，前述激励对象共可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 18 万股，上市流通日为 2025 年 7 月 21 日；公司同日发布公告《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采取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司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的激励对象共计 1 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为 7.5 万份，实际可行权期限为 2025 年 7 月 21 日至 2026 年 4 月 2 日。

13、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7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对 65.00 万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2025 年 6 月 26 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办理完成上述股票期权的注销事宜。本次注销不影响公司股本，公司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